

债券简称：19 兰石 01
债券简称：19 兰石 02
债券简称：20 兰石 01
债券简称：21 兰石 01

债券代码：155301.SH
债券代码：155499.SH
债券代码：163189.SH
债券代码：175823.SH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

受托管理人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兰石集团）对外公布的《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9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	10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5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7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8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LANZHOU LS GROUP CO.,LTD.

二、公司债券概况

(一)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55301.SH
债券简称	19 兰石 01
债券期限(年)	5 (3+2)
发行规模(亿元)	5.00
债券余额(亿元)	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7.0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19 年 04 月 04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 04 月 0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代码	155499.SH
债券简称	19 兰石 02
债券期限(年)	5 (3+2)
发行规模(亿元)	2.00
债券余额(亿元)	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7.5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	不适用

利率调整权)	
起息日	2019 年 07 月 05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 07 月 0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三)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63189.SH
债券简称	20 兰石 01
债券期限(年)	5 (3+2)
发行规模(亿元)	5.00
债券余额(亿元)	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6.0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2023 年 02 月 28 日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7.50%
起息日	2020 年 02 月 2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 02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四)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代码	175823.SH
债券简称	21 兰石 01
债券期限(年)	5 (2+2+1)

发行规模（亿元）	7.50
债券余额（亿元）	1.8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6.8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2025 年 03 月 17 日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4.50%
起息日	2021 年 03 月 17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 0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王彬
注册资本 (万元) : 177,286.31
注册地址 :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 194 号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有色金属铸造；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企业管理；广告发布；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黑色金属铸造；装卸搬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877,709.08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698,759.21 万元。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2,935.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105.11 万元。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4 年和 2023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总资产	3,536,911.99	3,422,053.77	3.36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年度/末	2023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总负债	2,721,225.31	2,610,685.48	4.23	-
净资产	815,686.68	811,368.29	0.53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7,763.25	659,301.55	-0.23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73.52	77,366.59	50.94	主要是兰石重装、兰石装备等生产单位货款回收较好，改善了兰石集团整体经营活动现金，以及外部融资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877,709.08	801,290.10	9.54	-
营业成本	698,759.21	645,740.20	8.21	-
利润总额	6,373.60	11,623.91	-45.17	主要系酒店服务等业务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导致现代服务业板块亏损以及集团本部大额利息支出侵蚀利润所致
净利润	11,105.11	11,524.07	-3.64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1.28	1,507.06	18.8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9,775.22	14,809.28	41.72	主要是兰石重装、兰石装备等生产单位货款回收较好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738.54	51,085.90	-136.68	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342.85	-71,408.41	139.69	外部融资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76.94	76.29	0.85	-
流动比率(倍)	0.75	0.93	-19.53	-
速动比率(倍)	0.47	0.38	21.73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未发现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偿债意愿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9 兰石 01、19 兰石 02、20 兰石 01、21 兰石 01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兰石 01、19 兰石 02、20 兰石 01、21 兰石 01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

三、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核查

19 兰石 01、19 兰石 02、20 兰石 01、21 兰石 01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有效性

20 兰石 01、19 兰石 01、19 兰石 02 设定保证担保，由甘肃金控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甘肃金控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和 2023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资产总计	1,521,314.09	1,179,758.66
净资产合计	1,195,083.95	1,191,979.24
营业收入	67,460.05	77,829.84
营业成本	41,546.58	47,171.03
净利润	9,615.44	15,09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71.01	9,77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5.39	1,73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36	-1,599.51

截至本报告日，甘肃金控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

21 兰石 01 设定保证担保，由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和 2023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资产总计	41,346,439.13	34,666,813.01
净资产合计	15,733,713.36	14,140,727.68
营业收入	47,073,247.12	40,080,007.62
营业成本	44,414,662.07	37,342,260.83
净利润	1,120,290.67	1,049,60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870.17	1,820,48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413.28	-2,601,76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776.98	1,120,989.31

截至本报告日，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19 兰石 01、19 兰石 02、20 兰石 01、21 兰石 01 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严格的信息披露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具体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措施和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国泰海通证券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公司债券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付息/行权情况如下：

单位：年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付息日	债券期限	行权日	到期日	报告期内付息/行权情况
163189.SH	20 兰石 01	2024 年 02 月 28 日	5.00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2 月 2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75823.SH	21 兰石 01	2024 年 03 月 17 日	5.00	报告期内未行权	2026 年 03 月 17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3 月 1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发行人报告期内兑付情况如下：

单位：年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期限	兑付日	报告期内兑付情况
155301.SH	19 兰石 01	5.00	2024 年 04 月 04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按时完成兑付工作
155499.SH	19 兰石 02	5.00	2024 年 07 月 05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5 月 16 日按时完成兑付工作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召开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会议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155499.SH
债券简称	19 兰石 02
会议名称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议案	议案 1：关于压缩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议案； 议案 2：关于提前兑付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全部未偿本金及应付利息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议案 1：同意 100.00%，反对 0.00%，弃权 0.00%； 议案 2：同意 100.00%，反对 0.00%，弃权 0.00%。

债券代码	163189.SH
债券简称	20 兰石 01
会议名称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议案	议案 1：关于压缩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议案； 议案 2：关于提前兑付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全部未偿本金及应付利息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议案 1：同意 100.00%，反对 0.00%，弃权 0.00%； 议案 2：同意 100.00%，反对 0.00%，弃权 0.00%。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跟踪评级机构，在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1.21 兰石 01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定期跟踪评级机制运行正常，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请查询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有关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为 AAA。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我司受托的公司债券，发行人按照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披露了以下公告：

1.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提前摘牌公告》
2. 《上海中联(兰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3. 《关于召开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4. 《关于召开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5.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6.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7.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8.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9.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10.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年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
11.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提前摘牌公告》
12. 《上海中联 (兰州) 律师事务所关于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13. 《关于召开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14.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15.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16. 《关于召开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17.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18.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

19.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

发行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会秘书武锐锐、胡军旺、张璞临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件，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出具的 “[2024]118 号” 《关于对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张璞临、胡军旺、武锐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国泰海通证券已提示发行人并针对该事项进行了补充信息披露。

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 投保条款触发情况

不涉及。

(二) 特殊约定触发情况

不涉及。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 19 兰石 01、19 兰石 02、20 兰石 01、21 兰石 01 的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受托管理工作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国泰海通证券遵照监管机构相关要求对发行人开展了存续期信用风险排查工作，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义务。

特别地，报告期内国泰海通证券针对本期债券披露了以下报告：

1. 《关于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国泰海通证券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主管机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
之盖章页)

